

105 年臺中市動物保護志工招募簡章

壹、目的：

運用社會具專業且志願服務之人力資源，協助本市動物保護相關工作及犬貓認養相關活動，並推廣動物保護法等相關法令，以提升動物福利觀念。

貳、運用單位：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

參、招募對象：

年滿 18 歲且秉持尊重動物生命與高度志願服務熱誠者。

肆、任務編組與服務項目：

一、 平日服務小隊

1. 接受民眾電話諮詢動物保護業務相關問題。
2. 協助本處辦理寵物登記稽查。
3. 協助本處辦理絕育補助電話訪查。
4. 協助辦理動物保護相關宣導活動。
5. 鼓勵認養文案編寫。

二、 假日服務小隊

1. 協助偏區絕育活動現場進行。
2. 協助辦理假日認養及宣導活動。
3. 協助辦理動物保護相關宣導活動。

伍、服務時間：

- 一、 平日服務小隊時段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2 時至 5 時，每次服務以 3 小時為原則。
- 二、 假日服務小隊時段需配合活動時間，每次服務以 4 小時為原則。

陸、訓練方式：

- 一、 通過甄選者需接受為期 12 小時之基礎訓練並取得結業證書(台北 e 大網路教學課程結業證書、內政部補助辦理之基礎訓練或本市社會局所舉辦之基礎訓練課程所核發之結業證書)，以及本處舉辦之 6 小時特殊訓練。
- 二、 本處舉辦之特殊訓練需全程參與始得核發結業證書。
- 三、 依服務性質不同，不定期辦理相關專業教育訓練。

柒、志工福利

- 一、優先參與本處舉行之課程及講座。
- 二、辦理志工團體意外事故保險，並視辦理工作或活動需要製發服裝。
- 三、本處對參與服務成績良好及符合志願服務法規定之志工，因升學、進修、就業或其他原因需志願服務績效證明者，得由本處依實核發服務績效證明書。
- 四、志工參與一年以上且服務時數達一百小時以上者，得贈送生日卡。
- 五、志願服務年資滿三年，服務時數達三百小時以上者，得檢具證明文件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核發志願服務榮譽卡。
- 六、參與本處所舉辦之大型宣導活動或因服務需要執勤致逾用餐時間者，將提供 80 元內餐點 1 份。

捌、報名資訊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5 年 6 月 10 日止(以本處收發室郵戳為憑)，或報名人數達 50 人止。
- 二、報名方式：本處網站報名或填寫報名表(如附件)後以郵寄、電子郵件或現場報名。
- 二、聯絡方式：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動物保護組，地址：臺中市南屯區萬和路一段 28-18 號，志工業務聯絡人柯文卉，電話 (04)23869420，e-mail：vforvet611@taichung.gov.tw。